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 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	客户家数	707 家	

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	

2. 人员信息

天健事务所首席合伙人钟建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 83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天健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2023 年 A、B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706 家，审计收费总额 7.21 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综合，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41 家。

（二）执业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不影响天健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天健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出版传媒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天健事务所建立了完善后服务支持体系及专业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项目合伙人：马章松，199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工大高科、黄山胶囊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波波，202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叶喜撑，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过浙版传媒、丽尚国潮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天健事务所和前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4. 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

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天健事务所在近一年的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在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审计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

天健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健事务所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

审计计划与合理有序的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健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时代出版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用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发表了书面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天健事务所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遵守《审计业务约定书》，按照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经审计，天健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在计划阶段、审计阶段、完成阶段，天健事务所对计划阶段的相关工作以现场会议等形式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就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审计责任、特别风险、关键审计事项、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在审计过程中，与公司相关部门、单位及时沟通，定期向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及管理层进行工作汇报和总结，按时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向公司治理层出具沟通函，对其独立性进行声明、对重大事项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报告，包括对公司会计实务重大质量要求方面的看法、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重大困难、关键审计事项等。

（二）审计委员会评估、审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天健事务

所及其拟签字会计师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及时高效沟通、有效解决问题，能合理安排、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天健事务所执业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对其开展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事务所独立、客观、公正，具备良好职业道德，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能保持应有的关注，能按时完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严谨。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12日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签字页）

孟枫平

伍传平

周展